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2.8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临 061 号）

截至 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共归还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其中 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归还 2,500 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 002 号）；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归还 500 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 006 号）；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归还 500 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公司

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 012 号)；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归还 500 万元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6 日